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17-045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4月11日,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7】第175号),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对相关问题作了认真自查,现就问询函所提问题及公司回复公告如下:

1、请说明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方式变更是否涉及将募集资金移出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并对照《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你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分析以大额存单的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移出专户(如适用)的合法合规性。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同兴达”)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计划分步投入募集资金,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结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决定参照其他上市公司惯用存放募集资金的方式,以大额存单的方式存放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在实际操作中,由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白贸试验区深圳屺口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桃源居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开设的大额存单账户不能下挂于专户账户,只能另立一个存单账户进行存储。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与华夏银行、中国银行及海通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补充协议》第一条中约定:

“甲方若以存单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承诺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保荐机构),甲方存单不得质押。”

公司在通知保荐机构并得到允许的情况下,2017年3月23日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转入华夏银行,存单号为10886000000010803。2017年3月28日将闲置募集资金5904万元转入中国银行,存单号为CD00317032813171946 1。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以大额存单的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的要求,同时已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补充协议的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请本次移出专户(如适用)及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所履行的内部及外部程序,并分析说明相关程序的完备性及合法合规性。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本次移出专户及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募集资金,首先由公司财务部门提出,再由证券部审核,最终由总经理同意后正式实施,资金划拨的公司内部程序完备,不存在不规范的情况。

本次以大额存单存放募集资金的方式在已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补充协议中已有规定,并置于三方监管协议的监管中。因此,在具体实施中,不需要再履行额外的外部审议程序。

3、请进一步分析说明你公司、保荐机构、对相关存单的监控措施及其有效性。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以大额存单存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所采取的监控措施首先在制度上纳入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补充协议的监管中,同时,公司和专户银行负有知会保荐机构的义务,保荐机构也督导公司对相关大额存单的存放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赣州同兴达在公告中也承诺:保证不得从上述大额存单账户直接支取资金,也不得向本存单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之外的其他账户划转资金。公司及赣州同兴达如需支取资金,必须将上述大额存单转入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综上,公司及保荐机构均认为:以上对大额存单的监控,措施得力,监控有效。

4、其他你公司认为需予以说明的问题。

本公司无其他需说明的问题。公司今后将认真学习《证券法》、《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严格规范运作,提升公司内部管理,及时履行相关义务。

5、保荐机构审核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问询要求,保荐机构针对以上情况进行了核查,采取了调阅本次大额存单的公司内部资金审批单,查询相关专户的银行流水和大额存单记录,访谈公司和专户银行的相关负责人等核查手段,根据核查情况就本次问询函的相关问题发表如下意见: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以大额存单的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的要求,其实施过程中的内外部程序不存在不规范的情况,同时所采取的对大额存单的监控措施得力有效,同时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实施本次采取大额存单方式存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0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经事后审核,发现存在以下数据录入错误的情形,现更正如下: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第四节财务报表之母公司利润表,因营业收入及成本数据公式引用错误,导致母公司利润表数据错误,错误部分见下表的黑色加粗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86,781,431.33	601,925,435.43
减:营业成本	142,348,207.62	166,151,732.96
税金及附加	851,436.89	561,205.24
销售费用	8,231,989.28	7,490,096.29
管理费用	26,879,350.93	11,248,099.53
财务费用	2,984,704.37	3,085,604.34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5,485,742.24	413,388,697.07
加:营业外收入	2,026,528.15	448,615.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28,687.95	216,062.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95,825.68	196,877.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6,683,582.44	413,621,249.72
减:所得税费用	325,322.09	383,613.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358,260.35	413,237,636.4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6,358,260.35	413,237,636.4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1

更正后的母公司利润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82,266,662.82	166,151,732.96
减:营业成本	142,348,207.62	141,441,858.28
税金及附加	851,436.89	561,205.24
销售费用	8,231,989.28	7,490,096.29
管理费用	26,879,350.93	11,248,099.53
财务费用	2,984,704.37	3,085,604.34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0,973.73	2,324,869.28
加:营业外收入	2,026,528.15	448,615.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28,687.95	216,062.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95,825.68	196,877.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68,813.93	2,557,421.93
减:所得税费用	325,322.09	383,613.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3,491.84	2,173,808.6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43,491.84	2,173,808.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5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5	0.01

以上更正不影响上述公告中其他部分的内容,更正后的《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因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1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的补充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文细荣直接持有公司15,459,45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86%),通过诺安基金-工商银行-诺安金狮66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诺安金狮66号资管计划”)持有的公司38,5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63%),合计持有公司53,959,45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3.49%)。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披露,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文细荣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收到文细荣发来的通知,现结合通知内容对公告中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6个月内5%以上股东文细荣未来减持计划补充说明如下:

由于,诺安金狮66号资产管理计划将于2017年6月到期,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2016】13号),股票类结构化产品杠杆比例不得高于1:1,故诺安金狮66号资产管理计划到期后不得展期。经诺安基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文细荣的协商,诺安金狮66号资管计划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拟将于诺安金狮66号资管计划到期前转让给文细荣本人。

以上补充说明不影响上述公告中其他部分的内容,补充后的《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17 证券简称:日照港 公告编号:2017-019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4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山东省日照市海滨二路81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87,304,11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6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建波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5人,董事蔡中堂、吕海鹏,独立董事杨贵鹏因公请假,未能出席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7人,出席5人,监事张崧、杨君田因公请假,未能出席会议;

3、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余慧芳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2人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176,204	99.9919	127,915	0.0081	0	0.0000

2、议案名称: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176,204	99.9919	127,915	0.0081	0	0.0000

3、议案名称: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176,204	99.9919	127,915	0.0081	0	0.0000

4、议案名称: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176,204	99.9919	127,915	0.0081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编制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176,204	99.9919	123,400	0.0077	4,515	0.0004

6、议案名称:关于编制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176,204	99.9919	123,400	0.0077	4,515	0.0004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2017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246,304	99.9963	53,300	0.0033	4,515	0.0004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2017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176,204	99.9919	123,400	0.0077	4,515	0.0004

9、议案名称:关于制定2017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246,304	99.9963	53,300	0.0033	4,515	0.0004

1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2017年度资金借款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176,204	99.9919	127,915	0.0081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制定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176,204	99.9919	127,915	0.0081	0	0.0000

12、议案名称: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176,204	99.9919	123,400	0.0077	4,515	0.0004

13、议案名称:2016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246,304	99.9963	53,300	0.0033	4,515	0.0004

14、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9,770,435	99.9542	123,400	0.0440	4,515	0.0018

15、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17年度与日照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9,185,935	99.7454	712,415	0.2546	0	0.0000

1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246,304	99.9963	53,300	0.0033	4,515	0.0004

17、议案名称: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87,246,304	99.9963	57,815	0.0037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8、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8.01	刘国田	1,587,126,205	99.9887	是
18.02	王永刚	1,587,126,205	99.9887	是
18.03	高振强	1,587,126,205	99.9887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447,758,10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10,092,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29,326,000	99.5657	127,915	0.4343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962,650	88.2707	127,915	11.7293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8,363,3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	关于制定2017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9,488,200	99.9585	53,300	0.0381	4,515	0.0034
11	关于制定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9,418,100	99.9083	127,915	0.0917	0	0.0000
14	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12,219,650	99.8861	123,400	0.1098	4,515	0.0041
15	关于预计2017年度与日照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11,635,150	99.3658	712,415	0.6342	0	0.0000
16	关于续聘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39,488,200	99.9585	53,300	0.0381	4,515	0.0034
18.01	刘国田	139,368,101	99.8725				
18.02	王永刚	139,368,101	99.8725				
18.03	高振强	139,368,101	99.8725				

(五)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1-17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第18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2、第14、15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控股股东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1,280,207,319股表决权、控股股东之子公司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持有的27,198,450股表决权回避了对第14、15项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松、韩永华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现场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7日

证券简称:当代明诚 证券代码:600136 公告编号:临 2017-050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原因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2月14日起停牌(公告编号:临2017-014号)。后经论证,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对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预计股票自2017年2月13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公告编号:临2017-023号)。停牌期间,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披露了本次截至停牌前一个交易日(2017年2月10日)公司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大股东、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情况(公告编号:临2017-029号)。2017年3月13日,公司发布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32号)并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1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7年4月11日,公司发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1号),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13日起预计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7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该议案尚需公司于2017年5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背景、原因

随着国家政策扶持力度的进一步加大,体育行业的竞争日趋微勋。为巩固公司在体育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公司拟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一步完善公司体育业务产业链,同时,标的公司作为公司体育业务板块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公司也期望在收购完成后,标的公司业务能与公司现有体育业务实现协同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体育行业中的地位及竞争能力。

二、重组框架方案介绍

(一)标的资产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Super Sports Media Inc.(一家在开曼群岛注册的公司,体育行业,以下简称“新英开曼”)100%股权。公司将通过收购境内项目公司武汉市新英体育有限公司(为标的资产管理层实际控制的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新英”,拟设立)股权等交易安排实现本次收购,该收购将以武汉新英完成对新英开曼的控制为前置条件。

公司名称	Super Sports Media Inc.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 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注册号	OI-243804
董事	胡斌、李建光、杨晓东、周全、许峰、LEE Hoi Yee
注册资本	50,000美元
成立时间	2010年8月2日
经营范围	体育节目营销、推广、发布及其附属服务和相关业务

2、主要业务和产品概况

新英开曼的主营业务是体育赛事版权的内容分销、广告营销和产品订阅。内容分销主要是向互联网平台及传统媒体分销赛事转播权。广告营销主要是将广告资源后转卖给专业的广告商。产品订阅主要在其视频网站推出订阅服务。

其中,体育赛事版权的内容分销是新英开曼业务核心,其体育赛事版权主要是通过与足球超级联赛有限公司(The Football Association Premier League Limited,“英超公司”)、欧洲足球协会联盟(Union of European Football Associations,“欧足联”)等签署许可协议并获得相关权益。同时新英开曼将相关权益分销给各下游互联网平台运营商和电视媒体,并签订版权分销协议。

(二)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采取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资产,并可能视情况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细节仍在与各相关方、有关部门沟通中,尚未最终确定。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借壳上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仅为各相关方初步论证的框架性方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具体事项及交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与现有交易对方沟通、协商的情况

经过多轮谈判和协商,公司已与武汉新英的股东初步达成收购意向,计划于2017年7月13日以前签署收购框架协议。武汉新英的股东与新英开曼的股东已达成收购意向。目前武汉新英的设立尚在进行中。

公司正会同本次重组相关各方就交易方案、具体执行流程进行论证及协商,目前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重组框架或意向协议。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涉及前置审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将不涉及前置审批,但仍需完成相关备案工作。

三、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自本次停牌以来,公司已围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开展多项工作,截至目前,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如下:

(一)公司目前正在会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各方就交易方案、具体执行流程进行论证及协商,尚未签订重组框架协议或意向协议。目前尚无法确定标的资产金额。

(二) 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机构为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律师事务所为北京市君泽君(上海)律师事务所,评估机构为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上述各中介机构目前正在对新英开曼进行详细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并就本次交易方案进行论证。目前,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

(三) 停牌期间,公司已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发布了相应的公告。

四、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2016年5月27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上证发(2016)19号)第十三条“上市公司预计无法在停牌期满3个月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可以申请延期复牌”之“(三)涉及海外收购,且对价支付方式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规定,本次拟申请继续停牌,具体理由及必要性如下:

1、新英开曼是一家在英属开曼群岛注册从事国际体育赛事版权分销业务的公司,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最终实现控股新英开曼100%股权,即本次交易涉及海外收购,且对价支付方式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本次交易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相关各方进一步沟通、协商和论证。

五、继续停牌期间安排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规定,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及时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内外部决策程序,确保本次交易顺利实施。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公告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ST金宇 公告编号:2017-41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星期三)收到北控清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控清洁”)(简式权益报告书)及相关营业执照扫描件等电子邮件,北控清洁全资子公司天津富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富欢”)、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控光伏”)、天津富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富桦”)、天津富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富驿”)、北清清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清能投”)于2017年4月19日至2017年4月26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了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交易日期	购买股数(股)	价格区间(元/股)
天津富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	1,644,800	18.80-19.75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0日	1,007,640	19.88-20.70
天津富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1日	900,800	20.52-21.26
北清清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4日	1,405,200	20.87-21.62
天津富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5日	1,418,146	20.44-21.89
	2017年4月26日	10,000	22.21-22.27
共计		6,386,586	-

本次权益变动前,天津富欢、北控光伏、天津富桦、天津富驿、北清能投于2017年4月12日至2017年4月13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了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交易日期	购买股数(股)	价格区间(元/股)
天津富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2日	1,124,000	19.57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2日	1,532,000	19.57
天津富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2日	1,532,000	19.57
北清清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2日	1,532,000	19.57
天津富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2日	500,000	19.57
	2017年4月13日	166,600	19.35-19.49
共计		6,386,600	—

截至《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止2017年4月26日,天津富欢持有公司2,552,146股,占公司总股本1.99806%;北控光伏持有公司2,539,640股,占公司总股本1.98827%;天津富桦持有公司2,432,800股,占公司总股本1.90463%;北清能投持有公司2,93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2.29962%;天津富驿持有公司2,311,400股,占公司总股本1.80959%;合计持有公司12,773,1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0%。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或者实际控股人发生变化。

(一)天津富欢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天津富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洛阳道601号(海丰物流园2幢-1-2-101)

法定代表人:梁勇峰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04月0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5JC0974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北控光伏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国七区10号楼6层601

法定代表人:张翌兵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04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6329606892H

经营范围:光伏技术研发;技术咨询;转让自有技术;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机械设备及零配件、机电设备的批发;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天津富桦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天津富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洛阳道600号海丰物流园3幢2单元-102(天津东疆商服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079号)

法定代表人:蒋祥春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10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5LCY649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天津富驿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天津富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洛阳道600号海丰物流园3幢2单元-102(天津东疆商服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088号)

法定代表人:蒋祥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10月2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5LBY61Q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北清能投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北清清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天津自贸区(东疆保税港区)洛阳道601号(海丰物流园七号仓库3单元-267)

法定代表人:张翌兵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6T62187

经营范围: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其所投资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